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江苏省昆山市新生活商业中心项目开设购物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况

根据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持续增长需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租赁江苏省昆山市新生活商业中心项目开设购物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天虹商场有限公司与昆山国扬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扬”）签署租赁合同，租赁江苏省昆山市新生活商业中心项目地上一至六层的部分面积，用于开设购物中心。该项目租赁面积约 10.82 万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交易总金额约 15.74 亿元（含租金及商业管理服务等）。此外，公司对于该项目装修、设备购置等投资约 4046 万元。

上述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昆山国扬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开发区前进中路 167 号国际大厦 1511 室

注册资本：13,0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张家成

经营范围：在昆山开发区中华园路南侧、黄山路西侧 127,594.92 平方米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酒店、商业设施及各类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出租、出售及物业管理、停车设施管理服务。

股东情况：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日欣有限公司（JOYFUL SUN LIMITED）	13,000 万美元	100%

昆山国扬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

甲方：昆山国扬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天虹商场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江苏省昆山市新生活商业中心项目地上一至六层的部分面积，面积约 10.82 万平方米。

3、交易总金额及支付方式：约 15.74 亿元（含租金及商业管理服务等），按月支付。

4、租赁期限：20 年。

5、生效条件：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签署日期：2019 年 4 月 15 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该交易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为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3、签订合同用于公司租赁物业开设购物中心，有利于公司扩展连锁门店网络，扩大影响力和提升行业地位。

五、法律风险分析

本合同不存在重大风险，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不可避免又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履行。

特此公告。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